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雅惠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43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2031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40203175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40203175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4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方案子計畫十二：「國小學習扶助非現職教師18小時知能研習計畫」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學年度補助本市辦理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計畫相關資訊分述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1月25-29日（星期日~四），請詳閱課程表。

(二)地點：本市載熙國小視聽教室和綜合教室。

(三)報名方式(分兩梯次招收學員，逾時恕不受理)：

1、第一梯次(115年1月14日前完成報名手續)：

(1)本市各校目前擔任學習扶助實施方案任課教師之實習老師、儲備教師、大學生或代理教師(未具高級中等以下合格教師證書)而有意擔任國小學習扶助實施方案之任課教師。



(2)報名方式：請依附件12-2之報名表，下載報名總表填寫完成，核章後放載熙國小交換櫃，送輔導處劉政君主任並於期限內填寫表單<https://forms.gle/wRR2U1zgQW4adcaY7>。

2、第二梯次：(115年1月19日至1月21日完成報名手續)：有意加入本市國小學習扶助實施方案之社會人士、在學（校）大學生，請填寫表單<https://forms.gle/YVmEwEA5cK6ct4cg9>。

三、請參加本研習的學員務必全程參與課程，遲到、早退或中途缺課、未完成簽到簽退者均不核發時數。

四、本計畫參加及工作人員，本府同意核予公假登記。

五、相關聯絡人：載熙國小劉政君主任， 03-5316675*161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國小部)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(師資培育中心)、國立清華大學(師資培育中心)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(課外活動組)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(課外活動組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